

2024 年度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和区委部署要求，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 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和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天宁、法治天宁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3.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性涉稳事件。

4. 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5. 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订政法工作的政策措施，及时向区委提出建议。

6. 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7. 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紧密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

法、公正司法。

8. 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9. 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

10. 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执法监督科和基层治理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天宁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该单位不独立编制预算）。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是建强队伍，旗帜鲜明讲政治。全面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赋予的职责使命，落实好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政法委员述职等制度。区级政治忠诚教育馆 12 月底前建成投入使用。持续推动政法干部上下级交流、横向交流及与其他政法机关、党政机关的交流，围绕《天宁区人才发展“十四五”规划》充分调动各方面力量共同推进政法人才队伍建设。针对全区“90 后”政法干警启动“天生我才”训练营，开展传帮带、巧思辨、善调研、强担当、展风采行动。把全面从严的要求贯彻到政法队伍建设之中，以钉钉子精神加强作风建设，持续巩固深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

二是做优优势，服务发展高质量。助推打造“营商环境最优城市”，审慎办理破产、强制清算案件，充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妥善处理涉及重大项目推进、支柱产业发展的各类矛盾纠纷。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水平，在严打击、强修复、重预防上求实效。扎实推进企业合规建设，落实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建设乡村振兴法治学堂，延展大运河法治文化带等法治阵地。

三是控低风险，稳住平安压舱石。充分认识到做好双拥工作是必须扛起的使命担当，把双拥工作列入本单位年度工作计划，确保双拥工作做到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进一步加强政法系统双拥工作的领导，全力打造新时代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军民融合、双拥共建的新高地。常态化开展涉稳风险联合研判。健全政治安全工作体系，有效防控、妥善处置各类政治安全风险。严控意识形态领域风险，严打整治网络政治谣言和有害信息。积极推进涉稳重点专班工作，持续推进信访积案化解，压紧压实化解稳控单位责任。

四是擦亮亮点，社会治理走在前。全力以赴打好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一站式”平台建设“硬件+软件”组合拳，有序推进区、镇（街道）两级平台硬件到位，同步健全制度机制、管理规范等软件完善。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纳入主题教育整改整治问题清单，强化信息共享，摸排管控到位，压降肇事肇祸发案数量，确保事有人管、分工协作、持续发力。持续完善“1+3+N”网格力量体系，确保网格巡查走访有效落实，全面

实现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双提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6.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6.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6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4.1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6.1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86.90	本年支出合计	586.9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86.90	支出总计	586.9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86.90	586.90	586.90														
011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586.90	586.90	586.90														
011001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586.90	586.90	586.9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586.90	490.60	96.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6.98	280.68	96.3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	376.98	280.68	96.30			
2010301	行政运行	158.00	149.20	8.80			
2010350	事业运行	131.48	131.4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支出	87.50		8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65	69.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65	69.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23	21.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32.28	32.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4	16.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7	14.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7	14.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8	4.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4	4.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5	5.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10	126.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10	126.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82	39.82				
2210202	提租补贴	86.28	86.28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86.90	一、本年支出	586.9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6.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6.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6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4.1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26.1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86.90	支出总计	586.9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6. 90	490. 60	477. 60	13. 00	96. 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6. 98	280. 68	267. 68	13. 00	96. 3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6. 98	280. 68	267. 68	13. 00	96. 30
2010301	行政运行	158. 00	149. 20	142. 20	7. 00	8. 80
2010350	事业运行	131. 48	131. 48	125. 48	6. 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7. 50				87. 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 65	69. 65	69. 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 65	69. 65	69. 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 23	21. 23	21. 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 28	32. 28	32. 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 14	16. 14	16. 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 17	14. 17	14. 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 17	14. 17	14. 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 68	4. 68	4. 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 04	4. 04	4. 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 45	5. 45	5. 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 10	126. 10	126. 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10	126.10	126.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82	39.82	39.82		
2210202	提租补贴	86.28	86.28	86.28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90.60	477.60	13.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7.33	437.33	
30101	基本工资	57.69	57.69	
30102	津贴补贴	187.40	187.40	
30103	奖金	89.83	89.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28	32.2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14	16.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2	8.7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5	5.4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82	39.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65	18.65	13.00
30201	办公费	7.00		7.00
30202	印刷费	6.00		6.00
30211	差旅费	7.20	7.20	
30228	工会经费	2.70	2.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75	8.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62	21.62	
30305	生活补助	19.97	19.9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	1.65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6.90	490.60	477.60	13.00	96.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6.98	280.68	267.68	13.00	96.3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6.98	280.68	267.68	13.00	96.30
2010301	行政运行	158.00	149.20	142.20	7.00	8.80
2010350	事业运行	131.48	131.48	125.48	6.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7.50				8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65	69.65	69.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65	69.65	69.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23	21.23	21.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28	32.28	32.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4	16.14	16.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7	14.17	14.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7	14.17	14.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8	4.68	4.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4	4.04	4.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5	5.45	5.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10	126.10	126.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10	126.10	126.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82	39.82	39.82		

2210202	提租补贴	86.28	86.28	86.28		
---------	------	-------	-------	-------	--	--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90.60	477.60	13.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7.33	437.33	
30101	基本工资	57.69	57.69	
30102	津贴补贴	187.40	187.40	
30103	奖金	89.83	89.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28	32.2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14	16.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2	8.7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5	5.4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82	39.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65	18.65	13.00
30201	办公费	7.00		7.00
30202	印刷费	6.00		6.00
30211	差旅费	7.20	7.20	
30228	工会经费	2.70	2.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75	8.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62	21.62	
30305	生活补助	19.97	19.9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	1.65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8.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7
30201	办公费	7.00
30211	差旅费	3.36
30228	工会经费	2.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1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5.04				5.04
货物					4.04				4.04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4.04				4.04
	平安建设年度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40				2.40
	平安建设年度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80				0.80
	平安建设年度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碎纸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0				0.20
	平安建设年度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40				0.40
	平安建设年度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基础软件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4				0.24
服务					1.00				1.00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1.00				1.00
	平安建设年度经费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586.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66.78 万元，增长 12.84%。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586.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586.9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5.18 万元，增长 16.98%。主要原因是招录行政和事业人员。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4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经费全部用于项目支出。

（二）支出预算总计 586.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586.9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376.98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奖金及日常公用。与上年相比增加 33.94 万元，增长 9.8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69.65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与上年相比增加 18.11 万元，增长 35.1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4.17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险。与上年相比增加 4.71 万元，增长 49.7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26.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2 万元，增长 8.63%。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586.9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586.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86.9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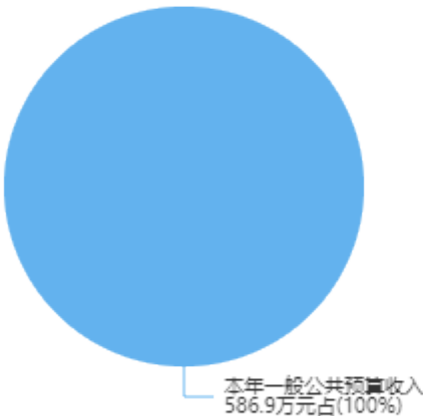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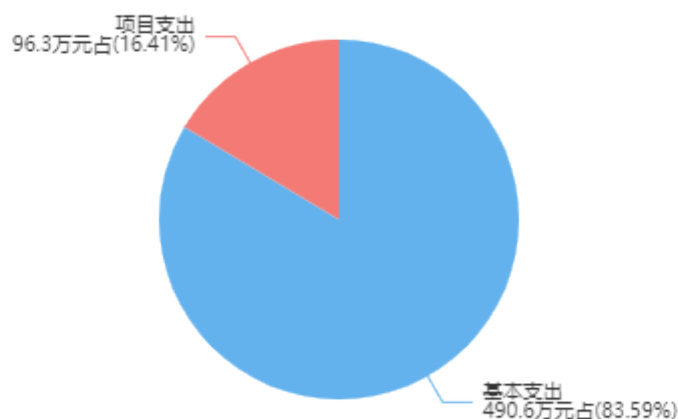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586.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90.6 万元，占 83.59%；
项目支出 96.3 万元，占 16.4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86.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5.18 万元，增长 16.98%。主要原因是在职事业人员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586.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5.18 万元，增长 16.98%。主要原因是在职事业人员增加。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73 万元，减少 6.91%。主要原因

是行政机关开支预算减少。

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131.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7.57 万元，增长 77.89%。主要原因是新增事业运行经费。

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 8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5 万元，增长 8.02%。主要原因是常委工作经费纳入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1.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2 万元，增长 12.8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行政退休人员。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32.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46 万元，增长 47.9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事业人员。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6.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23 万元，增长 47.9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事业人员。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4.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47 万元，增长 11.1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事业单位人员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4.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7 万元，增长 116.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

事业单位人员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5.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7 万元，增长 61.2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事业单位人员增加。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9.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3 万元，增长 6.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事业单位人员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86.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59 万元，增长 9.6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事业单位人员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90.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7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8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5.18 万元，增长 16.9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增加，工资、事业运行开销正

常调整。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90.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7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常州市天宁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8.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54 万元，减少 19.9%。主要原因是办公费用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5.04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4.04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1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586.9 万元；本部门共 4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6.3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

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